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2年11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128人，实际出席持有人93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413,000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3.21%。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同意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

名委员组成

上述人员均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前述主体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2,413,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红伟先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授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 7、决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
- 8、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9、持有人会议授权或本计划草案约定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2,413,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